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力	104	偵	1961	違反森林法	保七一04	陳○良	起訴
力	104	偵	1961	違反森林法	保七一04	陳○	起訴
力	104	偵	1961	違反森林法	保七一04	簡○成	起訴
力	104	偵	3017	贓物	竹北分局	林○誠	聲請簡易判決
力	104	偵	3017	贓物	竹北分局	衛○溪	聲請簡易判決
力	104	偵	3017	竊盜	竹北分局	張○達	不起訴處分
力	104	偵	5761	偽造文書	簽○	羅○涵	不起訴處分
力	104	偵	5761	誣告	簽○	游○璿	聲請簡易判決
大	104	偵	5054	毒品防制條例	竹三分局	劉○平	追加起訴
大	104	偵	5885	詐欺	簽○	簡○琴	不起訴處分
仁	104	偵	5231	妨害信用	簽○	李○騏	不起訴處分
仁	104	偵	4306	營利姦淫猥褻	竹二分局	陳氏○仙	聲請簡易判決
仁	104	偵	4306	營利姦淫猥褻	竹二分局	翁○祥	聲請簡易判決
仁	103	偵	7660	強制性交等	竹北分局	馬○鴻	起訴
方	104	偵	2177	竊盜	竹三分局	鄭○和	聲請簡易判決
方	104	偵	3644	不能安全駕駛	竹北分局	劉○欽	聲請簡易判決
方	104	偵	5632	不能安全駕駛	竹二分局	吳○楸	聲請簡易判決
方	104	偵	5728	不能安全駕駛	竹北分局	洪○福	聲請簡易判決
字	104	偵緝	210	妨害性自主罪	民雄分局	林○堂	不起訴處分
字	104	少連偵	10	傷害等	竹東分局	林○桓	不起訴處分
字	104	少連偵	10	妨害自由	竹東分局	林○宏	不起訴處分
字	104	少連偵	10	妨害自由	竹東分局	張○忠	不起訴處分
字	104	少連偵	18	毒品防制條例	竹縣少隊	黃○德	不起訴處分
字	104	偵	5394	妨害自由	簽○	余○玄	聲請簡易判決
字	104	偵	5395	妨害名譽	簽○	呂○臻	不起訴處分
字	104	偵	5395	妨害名譽	簽○	呂○儀	不起訴處分
字	104	偵	5395	妨害名譽	簽○	呂○衡	不起訴處分
字	104	偵	5396	竊佔等	簽○	劉○發	不起訴處分
字	104	偵	5398	竊佔等	簽○	陳○鈞	不起訴處分
字	104	偵	5401	駕駛業務致死	簽○	葉○蘊	緩起訴處分
字	104	偵	4890	侵占	竹北分局	莊○傑	不起訴處分
字	104	偵	2967	侵占等	竹北分局	楊○達	不起訴處分
字	104	偵	3511	毒品防制條例	竹一分局	沈○金	起訴
字	104	偵	2315	偽證	簽○	王○文	不起訴處分
字	104	偵	959	誣告等	竹東分局	黃○韶	不起訴處分
字	104	偵	959	偽造文書等	竹東分局	尹○棟	不起訴處分
行	104	偵	4268	妨害自由等	橫山分局	范○笈	不起訴處分
行	104	偵	4268	妨害自由等	橫山分局	范○淮	不起訴處分
行	104	偵	5361	藥事法	簽○	林○彤	聲請簡易判決
行	104	偵	5426	竊盜	竹二分局	陳○昌	聲請簡易判決
孝	104	偵	5215	詐欺	簽○	江○喜	不起訴處分
孝	104	偵	5215	詐欺	簽○	江○堂	不起訴處分
孝	104	偵	5215	詐欺	簽○	范○銘	不起訴處分
孝	104	偵	5215	詐欺	簽○	范○銓	不起訴處分
孝	104	偵	5215	詐欺	簽○	范○來	不起訴處分
孝	104	偵	5215	詐欺	簽○	楊○寶	不起訴處分
孝	104	偵	2395	偽造文書等	瑞芳分局	蔡○源	起訴
孝	104	偵	572	偽造文書	簽○	鄭○發	起訴
孝	104	偵	201	公共危險	竹北分局	姜○偉	緩起訴處分
良	104	偵	2129	賭博	竹市刑大	呂○信	不起訴處分
良	104	偵	2138	賭博	竹市刑大	黃○德	聲請簡易判決
良	104	偵	1937	詐欺	竹二分局	陳○好	不起訴處分
良	104	偵	1937	詐欺	竹二分局	謝○辰	不起訴處分
良	104	偵	2296	賭博	竹市刑大	徐○綸	不起訴處分
良	104	偵	4594	偽造文書等	新竹縣專勤隊	張○祥	不起訴處分
良	104	偵	4594	偽造文書等	新竹縣專勤隊	趙○芬	不起訴處分
良	104	偵	5697	妨害名譽	簽○	李○潔	不起訴處分
和	104	偵	5598	竊盜	竹一分局	倪○真	聲請簡易判決
和	104	偵	5014	傷害	竹北分局	戴林○娥	不起訴處分
和	104	偵	5367	傷害	竹北分局	李○仁	不起訴處分
和	104	偵	4816	不能安全駕駛等	竹三分局	楊○欽	不起訴,緩起訴處分
和	104	偵	4334	竊盜	竹一分局	黃○璵	緩起訴處分

和	104	偵	3052	竊盜	竹三分局	田○宗	不起訴處分
和	104	偵	1520	商標法	保二總隊	鍾○城	不起訴處分
和	104	偵	1520	商標法	保二總隊	鍾○伶	聲請簡易判決
孟	104	偵	800	家庭暴力防治	竹北分局	江○翰	聲請簡易判決
孟	104	偵	3927	著作權法	汐止分局	陳○文	不起訴處分
孟	104	偵	4657	詐欺	竹三分局	王○宇	聲請簡易判決
孟	104	偵	5301	著作權法	岡山分局	溫○彬	不起訴處分
孟	104	偵	5068	竊盜	竹三分局	劉○祐	不起訴處分
孟	104	偵	5430	竊盜	橫山分局	邱○昌	聲請簡易判決
孟	104	偵	5558	詐欺	竹東分局	張○禎	聲請簡易判決
宜	104	偵	3090	竊盜	竹一分局	李○恩	聲請簡易判決
宜	104	偵	3107	竊盜	竹北分局	呂○慈	不起訴處分
宜	104	偵	3279	非駕業務傷害	竹北分局	莊○朕	聲請簡易判決
宜	104	偵	3365	竊盜	竹三分局	蔡○雯	不起訴處分
宜	104	偵	3365	竊盜	竹三分局	邱○淑	不起訴處分
宜	104	偵	2072	非駕業務傷害	竹北分局	劉○婷	不起訴處分
宜	104	偵	2072	非駕業務傷害	竹北分局	鄧○蘭	不起訴處分
宜	104	偵	162	公共危險等	竹北分局	林劉○娘	起訴
宙	103	少連偵	31	廢棄物清理法	竹北分局	魏○雄	起訴
宙	104	偵	1132	公共危險等	竹三分局	柯○平	聲請簡易判決
宙	104	偵	5594	毀棄損壞	新埔分局	劉○元	起訴
忠	104	偵	5235	毀棄損壞	簽○	徐○政	不起訴處分
忠	104	偵	5235	誣告等	簽○	何○貞	不起訴處分
忠	104	偵	1724	槍砲彈刀條例	竹一分局	葉○政	起訴
忠	104	偵	1970	槍砲彈刀條例	竹三分局	謝○城	起訴
忠	104	偵	929	侵占	竹一分局	楊○郁	不起訴處分
忠	104	偵	4454	傷害等	新竹地院	李○	起訴
明	103	偵	3966	詐欺	竹三分局	蔡○叡	不起訴處分
明	103	偵	3966	詐欺	竹三分局	朱○萍	不起訴處分
明	104	偵	5768	詐欺	簽○	鄭○蘭	不起訴處分
明	104	偵	5980	非駕業務傷害	簽○	詹○寧	不起訴處分
知	104	撤緩偵	140	不能安全駕駛	簽○	謝○良	聲請簡易判決
知	104	偵	5450	不能安全駕駛	竹三分局	藍○城	聲請簡易判決
知	104	偵	5149	不能安全駕駛	竹北分局	皮○	聲請簡易判決
知	104	偵	4874	不能安全駕駛	竹北分局	羅○亮	起訴
洪	104	偵	5751	竊盜	竹三分局	任○琨	起訴
洪	104	偵	212	偽造有價證券等	竹三分局	吳○鑫	起訴
洪	104	偵	212	重利	竹三分局	梁○來	起訴
洪	104	偵	444	詐欺	簽○	朱○正	不起訴處分
洪	104	偵	444	詐欺	簽○	吳○朝	不起訴處分
洪	104	偵	444	詐欺	簽○	王○豪	不起訴處分
洪	104	偵	2278	傷害	竹二分局	白○雯	不起訴處分
洪	104	偵	1072	政府採購法	竹市調查站	朱○屏	起訴
洪	104	偵	1072	政府採購法	竹市調查站	闕○超	起訴
洪	104	偵	1072	政府採購法	竹市調查站	陳○材	起訴
洪	104	偵	1072	政府採購法	竹市調查站	中○民國馬	起訴
洪	104	偵	1072	政府採購法	竹市調查站	中○民國國	起訴
洪	104	偵	1072	政府採購法	竹市調查站	韋○縣退休	起訴
洪	104	偵	4256	廢棄物清理法	臺灣高檢	柳○誌	起訴
洪	104	偵	4004	偽造文書等	橫山分局	王○涵	聲請簡易判決·不起訴
洪	104	偵	2309	背信	簽○	劉○珍	起訴
洪	104	偵	2309	偽造文書	簽○	戴○來	起訴
剛	104	偵	4576	臺灣大陸條例	新竹縣專勤隊	魏○淇	聲請簡易判決
剛	104	偵	4576	臺灣大陸條例	新竹縣專勤隊	李○嬌	聲請簡易判決
剛	104	偵	1232	政府採購法	簽○	趙○欽	起訴
剛	104	偵	1232	政府採購法	簽○	趙○平	起訴
剛	104	偵	1583	過失致死	簽○	張○豐	緩起訴處分
剛	104	偵	1583	業務過失致死	簽○	黃○修	不起訴處分
剛	103	偵	11074	非駕業務傷害	保二三01	林○靖	不起訴處分
剛	104	偵	4892	妨害自由	竹北分局	侯○智	緩起訴處分
剛	104	偵	4927	妨害名譽	張○翔	曾○安	不起訴處分
剛	104	偵	5216	山坡地保育	簽○	劉○昌	不起訴處分
剛	104	偵	5783	偽造文書	新竹縣專勤隊	NOUYEN TRO	不起訴處分

強	103	偵	11790	臺灣大陸條例	岸巡花緝	許○美	起訴
強	103	偵	9461	偽造文書	簽○	陳○瑜	不起訴處分
強	103	偵	9461	偽造文書等	簽○	李○教	起訴
強	104	偵	4405	槍砲彈刀條例	竹東分局	蔡○強	起訴
強	104	偵	4132	妨害風化罪	竹北分局	劉○謙	聲請簡易判決
捷	104	偵	4377	竊盜	竹二分局	蔡○衛	不起訴處分
捷	104	偵	4519	非駕業務傷害	簽○	塗○平	起訴
捷	104	偵	4520	非駕業務傷害	簽○	塗○平	起訴
捷	104	偵	840	非駕業務傷害	竹三分局	高○慧	起訴
捷	104	偵	1098	過失傷害	竹北分局	劉○閒	聲請簡易判決
捷	104	偵	5696	妨害自由	臺灣高檢	賴○妍	不起訴處分
捷	104	偵	5700	非駕業務傷害	簽○	蔡○益	起訴
捷	104	偵	5416	妨害性自主罪	橫山分局	陳○宇	起訴
捷	104	偵	4938	妨害性自主罪	竹市婦隊	彭○華	緩起訴處分
捷	104	少連偵	12	竊盜	新埔分局	高○博	起訴
捷	104	偵緝	243	詐欺	花縣刑大	劉○麟	不起訴處分
清	104	撤緩	171	不能安全駕駛	執○簽分	宋○杰	撤銷緩起訴
清	104	偵續	7	詐欺	臺灣高檢	王○威	起訴
清	104	偵緝	220	侵占	竹一分局	鄭○輝	聲請簡易判決
清	104	偵	4976	不能安全駕駛	竹北分局	陳○融	緩起訴處分
清	104	偵	4827	不能安全駕駛	竹二分局	林○智	緩起訴處分
清	104	偵	5327	不能安全駕駛	竹東分局	羅○	聲請簡易判決
清	104	偵	5601	不能安全駕駛	竹一分局	林○陽	聲請簡易判決
清	104	偵	5717	不能安全駕駛	竹三分局	吳○旺	聲請簡易判決
清	104	偵	5457	不能安全駕駛	竹市刑大	王○志	聲請簡易判決
清	104	偵	1955	竊盜	竹北分局	甘○清	聲請簡易判決·不起訴
清	104	偵	1955	竊盜	竹北分局	黎○龍	不起訴處分
清	103	偵	10589	竊盜	竹東分局	湯○閔	不起訴處分
清	103	偵	13372	非駕業務傷害	竹三分局	周○明	起訴
清	104	偵	3117	賭博	竹一分局	沈○生	不起訴處分
揚	104	偵	3518	不能安全駕駛	竹北分局	莊○翰	聲請簡易判決
揚	104	偵	3962	不能安全駕駛	竹二分局	吳○輝	緩起訴處分
揚	104	偵	3914	不能安全駕駛	橫山分局	鄭○龍	聲請簡易判決
揚	104	偵	3764	不能安全駕駛	竹東分局	黃○權	緩起訴處分
揚	104	偵	3799	不能安全駕駛	竹二分局	陳○漢	聲請簡易判決
揚	104	偵	2618	不能安全駕駛	竹二分局	林○汶	緩起訴處分
揚	104	偵	2724	不能安全駕駛	橫山分局	陳○仁	聲請簡易判決
揚	104	偵	2436	不能安全駕駛	竹一分局	阮○妳	緩起訴處分
揚	104	偵	4570	不能安全駕駛	竹北分局	彭○銘	聲請簡易判決
揚	104	偵	4417	不能安全駕駛	竹二分局	范○尹	聲請簡易判決
揚	104	偵	4444	不能安全駕駛	竹北分局	鍾○材	聲請簡易判決
揚	104	偵	4608	不能安全駕駛	竹縣刑大	陳○彰	聲請簡易判決
揚	104	偵	4680	不能安全駕駛	竹東分局	邱○城	聲請簡易判決
揚	104	偵	4719	不能安全駕駛	竹縣刑大	張○裕	聲請簡易判決
揚	104	偵	4188	不能安全駕駛	竹二分局	莊○強	聲請簡易判決
揚	104	偵	4237	不能安全駕駛	國道二隊	李○國	緩起訴處分
揚	104	偵	4050	不能安全駕駛	竹一分局	范○瑜	聲請簡易判決
揚	104	偵	3982	不能安全駕駛	竹北分局	陳○水	聲請簡易判決
揚	104	偵	4104	不能安全駕駛	竹一分局	唐○昌	聲請簡易判決
揚	104	偵	4350	不能安全駕駛	國道二隊	鄒○樟	聲請簡易判決
揚	104	撤緩	133	不能安全駕駛	簽○	倪○憲	撤銷緩起訴
智	104	偵	2295	毒品防制條例	竹市少隊	王○宏	不起訴處分
智	104	偵	1463	妨害性自主罪	竹市警局	王○宏	不起訴處分
貴	104	偵	1311	竊盜	竹二分局	唐○文	不起訴處分
貴	104	偵	2597	竊盜	新埔分局	林○滄	聲請簡易判決
貴	104	偵	3028	竊盜	竹北分局	紀○尙	不起訴處分
貴	104	偵	2819	竊盜	竹北分局	紀○尙	聲請簡易判決
貴	104	偵	4867	妨害家庭	竹北分局	余○峻	不起訴處分
廉	104	偵	5411	偽造文書等	竹三分局	林○民	起訴
廉	104	偵	2872	侵占	竹北分局	徐○珠	不起訴處分
廉	103	偵續	121	妨害自由等	臺灣高檢	劉○侃	不起訴處分
廉	103	偵續	121	妨害自由等	臺灣高檢	劉○于	不起訴處分
廉	103	偵續	121	妨害自由等	臺灣高檢	戴○雲	不起訴處分

廉	103	偵	12597	營利姦淫猥褻	竹北分局	高○	聲請簡易判決
廉	104	偵	447	公共危險	竹市警局	蔡○榮	起訴
廉	104	偵	447	公共危險	竹市警局	楊○龍	不起訴處分
廉	104	偵	447	公共危險	竹市警局	黃○銘	不起訴處分
廉	104	偵	638	毀損債權	邱○婷	楊○琇	聲請簡易判決
新	104	偵	1475	強制性交	竹北分局	古○元	起訴
新	104	偵	2375	竊盜	竹一分局	唐○興	起訴
新	104	偵	2375	竊盜	竹一分局	張○玟	起訴
道	104	偵	2871	侵占	竹北分局	鄭○家	不起訴處分
道	104	偵	3969	不能安全駕駛	竹縣刑大	李○光	起訴
道	104	偵	3250	賭博	北投分局	彭○煒	不起訴處分
道	104	偵	4273	妨害自由	竹一分局	姜○斌	不起訴處分
道	104	偵	4000	殺人未遂等	竹三分局	賴○樹	不起訴處分
道	104	偵	4079	藥事法	竹東分局	徐○廷	不起訴處分
道	104	偵	4133	公共危險	竹北分局	陳○益	緩起訴處分
道	104	偵	4133	不能安全駕駛	竹北分局	邱○枝	緩起訴處分
道	104	偵	4384	公共危險	竹二分局	謝○偉	緩起訴處分
道	104	偵	4493	不能安全駕駛	竹北分局	洪○興	不起訴處分
道	104	偵	4508	妨害公務	竹北分局	吳○祐	不起訴處分
道	104	偵	1736	侵占	竹北分局	汪○智	不起訴處分
道	104	偵	1983	槍砲彈刀條例	國道六隊	林○祥	起訴
道	104	偵	979	非駕業務傷害	竹北分局	鄧○馨	不起訴處分
道	104	偵	979	非駕業務傷害	竹北分局	李○珍	不起訴處分
道	103	偵	13106	非駕業務傷害	竹北分局	楊○	聲請簡易判決
道	103	毒偵	1467	毒品防制條例	竹二分局	劉○萃	不起訴處分
道	103	偵	7137	妨害秩序等	竹三分局	楊○利	起訴
道	103	偵	7137	妨害秩序等	竹三分局	胡○文	起訴
道	103	偵	7137	詐欺	竹三分局	榮○軍	起訴
道	104	偵	5602	不能安全駕駛	竹一分局	王○華	聲請簡易判決
道	104	偵	5584	侵占	竹二分局	郭○益	不起訴處分
道	104	偵	4814	竊盜	臺灣高檢	羅○延	不起訴處分
道	104	偵	4828	不能安全駕駛	竹一分局	侯○婷	緩起訴處分
道	104	偵	5011	妨害名譽	簽○	黃○新	不起訴處分
道	104	偵	5012	妨害婚姻	簽○	高○中	不起訴處分
道	104	偵	5012	妨害婚姻	簽○	范○晴	不起訴處分
道	104	偵	4977	不能安全駕駛	竹東分局	葉○明	起訴
道	104	偵	5003	槍砲彈刀條例	臺灣高檢	王○智	起訴
道	104	偵	5004	槍砲彈刀條例	臺灣高檢	王○智	起訴
道	104	偵	5328	不能安全駕駛	竹北分局	邱○威	聲請簡易判決
道	104	偵	5095	不能安全駕駛	國道二隊	許○誠	緩起訴處分
道	104	撤緩偵	135	不能安全駕駛	執○簽分	崔○青	聲請簡易判決
道	104	撤緩偵	150	不能安全駕駛	執○簽分	陳○貴	聲請簡易判決
道	104	毒偵	156	毒品防制條例	桃園分局	邱○齡	起訴
道	104	毒偵	442	毒品防制條例	臺灣高檢	莊○勝	不起訴,緩起訴處分
道	104	毒偵	699	毒品防制條例	簽○	夏○勤	聲請簡易判決
道	104	毒偵	763	毒品防制條例	竹北分局	任○全	起訴
道	104	毒偵	781	毒品防制條例	新竹戒治所	任○全	起訴
精	104	偵緝	228	妨害公務等	竹二分局	王○輝	起訴·不起訴處分
精	104	偵緝	229	妨害公務等	竹二分局	王○輝	起訴·不起訴處分
精	103	偵	12106	非駕業務傷害	簽○	劉○仁	不起訴處分
精	104	偵	3837	妨害性自主罪	竹市婦隊	鄭○宇	不起訴處分
儉	104	偵	4754	槍砲彈刀條例	竹東分局	張○傑	不起訴處分
儉	103	偵	7420	偽造文書等	簽○	王○中	不起訴處分
儉	103	偵	7421	竊盜	簽○	陳○人	起訴
儉	104	偵	5180	妨害自由	竹北分局	曾○翊	不起訴處分
儉	104	偵	5223	誣告等	簽○	江○榜	不起訴處分
儉	104	偵	5005	槍砲彈刀條例	竹市刑大	陸○龍	不起訴處分
儉	104	偵	4887	妨害性自主罪	竹市婦隊	周○明	起訴
儉	104	偵	5474	營利姦淫猥褻	竹三分局	吳○珠	緩起訴處分
儉	104	偵	5493	妨害自由	竹北分局	古○維	不起訴處分
樸	104	偵	5384	偽造有價證券等	簽○	范○榮	不起訴處分
樸	104	偵	5385	妨害自由	簽○	張○濠	不起訴處分
樸	104	偵	5651	偽造文書等	簽○	王○蓮	不起訴處分

樸	104	撤緩	142	竊盜	執○簽分	李○	撤銷緩起訴
---	-----	----	-----	----	------	----	-------

